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 有限公司年度资金平衡和融资方案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年度资金平衡和融资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投资规划，公司控股子公司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扎布耶”)已正式启动万吨碳酸锂项目，工程总投资：21.23 亿元(含税)，其中 2021 年投资 4.25 亿元、2022 年投资 9.56 亿元、2023 年投资 7.43 亿元(含税)。

西藏扎布耶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 1、西藏扎布耶拟向中国银行西藏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4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 10 年；
- 2、西藏扎布耶拟向农业银行西藏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 10 年；
- 3、西藏扎布耶拟向国家开发银行西藏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 10 年；
- 4、西藏扎布耶拟向浦发银行拉萨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

币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 10 年；

5、西藏扎布耶拟向兴业银行拉萨分行申请人民币 1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 10 年。

综上，西藏扎布耶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6.98 亿元。

上述授信方式均为公司无抵押信用授信，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额度、信用证额度等。授信用途、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情况为准，具体使用金额将根据控股子公司自身运营的实际需求确定，以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

特此公告。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